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中期财务报表重编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06 年 3 月 30 日批准，本公司对 2005 年度存贷款计息日的调整作为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调整了 2005 年度期初未分配利润等相关项目和相关期间的比较数据及报表，2005 年度的会计报表也已按上述会计政策编制并披露。为使 2005 年度半年度报表采用和年度一致的会计政策和会计处理办法，及使投资者有具参考价值的 2005 年中期业绩作比较，本公司对 2005 年半年度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经对本公司重新编制的 2005 年半年度会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深鹏所股审字 [2006]07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详见巨潮网站）

一、更正事项性质及原因

本公司 2005 年以前年度各项贷款及各项存款计息日是按中国银行业传统惯例为每月的 20 日。经本公司 2006 年 3 月 30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通过，本公司于 2005 年对上述会计政策进行了变更，将利息计提日改为每月月末。董事会认为，将计息日改为每月的月末将使本公司会计报表能够提供有关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更可靠、与会计期间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更重要的是，能与国际通行的月末计息标准接轨。本公司也已相应地更新了电脑计息系统。

二、本公司就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对本公司 2005 年上半年度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2005年1-6月)	调整前	调整后
净利润	207,486,792	157,834,800
每股收益(全面摊薄)	0.11	0.08
每股收益(加权平均)	0.11	0.08
净资产收益率(全面摊薄)	4.24%	3.23%
净资产收益率(加权平均)	4.33%	3.28%

项目(2005年6月30日)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210,505,618,590	210,505,618,590
股东权益	4,892,149,080	4,892,149,080
每股净资产	2.51	2.51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	2.44	2.44

三、对2005年全年财务指标无影响：

上述调整仅应用于2005年上半年度报告及其经营结果，对于已在2006年4月1日公布的2005年全年经营结果不会产生任何影响。经审计后的2005年全年净利润为3.52亿元不变。总资产、股东权益均不变。

深圳发展银行董事会

2006年7月5日